

司法鉴定，助力社会公平正义

我市司法鉴定意见质量被法院采信率达 99%

司法鉴定，是鉴定人运用科学技术或者专门知识对专门性问题进行鉴别和判断并提供鉴定意见的活动，是诉讼活动的重要证据之一。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自 2005 年由司法行政机关全面负责司法鉴定工作以来，14 年来我市司法鉴定意见质量被法院采信率达 99%。

从零起步，镇江司法鉴定跨越发展

日前，我市开展司法鉴定开放日活动，全市所有具有司法鉴定资质的鉴定所开门迎客，众多市民零距离接触司法鉴定工作。在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检查室记者看到，墙上悬挂着司法鉴定人的职责、鉴定的规范以及相关应用标准，张贴着人体各关节、部位名称等彩色教学图，一份份统一格式、码放整齐的司法鉴定卷宗在司法鉴定机构档案室存放，司法鉴定人正在与被鉴定当事人进行沟通：“您虽然有 4 根肋骨骨折，但并没有达到 2 根肋骨以上的缺失，可能达不到等级……”

市司法鉴定协会会长、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负责人王永忠告诉记者，14 年来，我市司法鉴定工作从无到有，由弱变强，目前共有司法鉴定机构 6 个，司法鉴定人 77 名，涉及法医临床、法医毒物（酒精检测）、法医病理、法医精神病、精神障碍、微量、痕迹三个大类的 7 个项目的鉴定内容，高级职称以上司法鉴定人占 93%；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第一批在省内外通过了国家级认证认可的资质，5 个机构通过了省级

资质认证：1 个机构和 1 个人被国家评为先进机构和先进个人，2 个机构被省司法厅评为先进集体，多名司法鉴定人被评省厅先进工作者。

14 年来，全市共接收司法鉴定委托近 5 万件，其中不乏疑难、复杂、知名案件，如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的“车祸背后竟是抢劫案”，镇江市精神卫生中心司法鉴定所的“校园惨案鉴定求真相”都是社会所关心的案件；2014 年、2018 年先后两次江苏省司法鉴定“十大优秀案例”我市 5 个项目榜上有名；近两年向司法部报送司法鉴定案例 48 个，6 个被司法部作为典型案例录用；2014 年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毛发、血液中常见毒物以及乙醇物质含量》课题获司法部立项。

案微知著，“证据之王”助力案件侦破

司法鉴定被称为“证据之王”，作为司法证明的一种重要手段和证据方法，在保障司法公正、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采访中，王永忠给记者介绍 2011 年 5 月他们江苏大学司法鉴定所受理的一起死亡鉴

定委托。

死者朱某某是一名出租车司机，在沪蓉高速公路上发生车祸，当场死亡。从表面看，这只是一桩普通的交通事故，且鉴定意见也出了，对司法鉴定来讲，法定的程序已经走完，与司法鉴定机构和鉴定人已无关系了。但严谨的执业精神让 3 名鉴定人没有放弃始终萦绕脑海中的一个问号：朱某某右侧肩部的创口，与通常道路交通事故导致人体损伤形成的机理是不符的。依据被害人的创口、胸腔内无组织间桥以及创缘较整齐，无擦伤的形态特征，以及从事多年法医病理鉴定的经验和缜密分析，确认朱某某右侧肩部的创口并非是此次道路交通事故所致，很可能是其他锐器作用所致，与本次交通事故无关，背后很可能还有其他不为人知的秘密或案情。

由于司法鉴定人的建议，公安部门组织专门力量对案件进行再查，通过大范围的排查、走访，寻找目击者，掌握新的案情，最终将外地来丹阳市打工的徐某锁定为犯罪嫌疑人，原来迷恋赌博的徐某是蓄意抢劫，案发那天他在丹阳买了一把水果刀，坐进了受害人朱某某的车，要求把自己送到镇江，上了高速公路后，徐某假装要方便，要求朱某某把车停在应急车道上，并对朱某某实施抢劫，由于朱某某大声呼喊，徐某在慌乱中将水果刀刺中了朱某某的右侧肩部，形成了尸检中出现的创口，朱某某打开车门逃到高速公路上，导致车祸发生。专案组人员赶往广州中山市将徐某缉拿归案。

“两结合”体制，保障司法鉴定健康运行

市司法局调研员伍旭峰对记者说，通过建立专业协会，我市司法鉴定行政管理与行业管理“两结合”体制正式确立。市司法鉴定协会与市保险联合起草了《镇江市关于加强司法鉴定工作的意见》《镇江市司法鉴定人工作质效手册》，做到司法鉴定人手一册，为规范全市司法鉴定人的工作程序、约束纪律予以了明确；由司法局和司法鉴定协会共同出台了《镇江市司法鉴定机构考核办法》和《实施细则》。专门聘请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法医专家、市康复集团医院非司法鉴定人的医学专家建立了省内首个“镇江市司法鉴定医学专家组”的咨询机制，为疑难或可能引起投诉的司法鉴定案件提出专家咨询意见，进行把脉、问诊，有效地控制因医学方面的专业问题而产生的不必要的投诉；市司法局还与各机构签订了《镇江市司法鉴定人诚信执业责任书》，强化司法鉴定人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确保全市司法鉴定行业行风建设的实效。市司法局从制度上、体制上、机制上规范管理司法鉴定，保障了我市区域范围司法鉴定的健康有序地运行。

本报记者 宣伟 本报通讯员 彭卫城



句容法院多措并举 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本报讯 日前，句容法院诉讼与非诉讼对接中心和非诉讼服务分中心成立，并投入使用。这是综合运用多种调解方式，化解多领域的纠纷，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水平的一站式纠纷解决方案和一站式诉讼服务平台的需要；是贯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的意见》文件精神的具体体现；更是应对“坚持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的有效举措。

与此同时，句容法院驻天王镇、宝华镇等地审务工作站也正式揭牌，为当事人提供更全面的矛盾解决方式，全覆盖、零距离畅通解决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通过加大调解力度，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解决，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郭玉洁 谢勇）

丹阳八姑娘公益律师团 启动大学生维权之声普法项目

本报讯 近日，丹阳八姑娘公益律师团大学生维权之声普法项目启动仪式在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举行。

近年来，时有发生大学生遭遇人身安全、校园暴力、陷入“套路贷”“裸贷”、就业歧视及两性犯罪等社会事件。大学生思想比较单纯，风险防范意识比较薄弱，针对大学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保护的法律教育刻不容缓。为帮助大学生提高法律维权意识、树立自我保护意识，丹阳八姑娘公益律师团筹划了大学生维权之声普法项目。

丹阳八姑娘公益律师团是丹阳司法局和丹阳妇联共同成立的公益组织，由 8 名具有较高业务水平且热心妇女维权事业的当地精干女律师组成，合力搭建为妇女提供法律服务、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平台。通过大学生维权之声普法项目，丹阳八姑娘公益律师团在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成立了中北维权之声法律服务联盟，并将通过开展“校园暴力”防范活动、“套路贷”“裸贷”普法宣传、就业法律咨询、法律心理疏导等法律服务，切实帮助大学生获得更专业的法律帮助和指导，同时帮助大学生树立清晰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提升参与社会的综合能力。（宣伟 蒋联军）



军供站深入受供部队开展主题党建教育

日前，市军供站党支部全体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深入受供部队，开展了以“不忘初心 为军服务”为主题的党建教育活动，并与受供部队进行了党建结对共建活动。市军供站党支部是市五星“双型”党支部，此次参观军营，还与受供部队召开了座谈会、签订了党建共建协议，军供站全体党员与部队党员代表共同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携手共建，保障打赢”横幅上签名。

杨洋 冯昕蓓 谢勇 摄影报道

守护在身边 服务化风险

润州检察：“顾问式”服务走进民营企业“心坎里”



“选配优秀检察官组建工作专班，开设线上‘润州检察在线’和线下‘12309 检察服务中心’融合的维权绿色通道，定期发布典型案例强化风险警示，针对企业具体法律需求深入实地提供法律指导。”在一张精细的“检察工作施工图”指引下，把润州区人民检察院推出的开展“顾问式”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说得明明白白。

主动上门走访堵塞漏洞

“案子发了，后面的事对于企业来说有时更加关键。如何引导企业增强法治意识，及时吸取教训，做好依法经营管理的后半篇文章？这关系到服务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治本之策。”对此，润州检察不等不靠，坚持一案一研判，类案集中反馈，主动回访为企业完善管理制度，化解法律风险。

润州检察院既依法严谨办案，又不局限于就案论案。今年以来，对所办理的涉民营企业 10 余件案件开展系统性研判，特别是对案件中衍生暴露出的因管理漏洞带来的法律风险问题格外重视，邀请市场监督管理、工商联等单位共同参与论

证，站在顾问的角度，立足服务保障的初衷，真诚地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的法律指导意见。仅今年上半年，检察院就组织近 10 名检察官主动走访企业 30 余次，重点对企业用工、采购、销售及财务管理等进行把脉，已帮助找出潜在的法律风险和制度漏洞 3 类 20 余条，逐条分类提出意见建议 10 余条予以反馈。例如，针对在办案中发现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销售经理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不仅依法从严从快办理予以严惩，为企业减少损失，更是由主办检察官牵头，进一步结合检察建议、案件回访等方式帮助该公司梳理法律风险点 4 个，推动该企业修订完善管理制度 4 项，有效堵塞了管理漏洞。

注重释法说教强化预防

“企业经营中哪些方面存在法律风险，法律又对企业的经营活动有哪些具体规定和要求？身边有哪些案例值得深思”面对全区民营企业家的困惑，检察院把“干在实处，做出实效”摆在第一位。检察官们深知：仅仅站在“顾问”的角度还不够，服务保障做得好不好关键在于拿出多少“干货”——服务的举措。为此，全院上下在“暖企送法”上真抓实干。

今年以来，组织检察官按照地区和行业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提供免费法律咨询 10 余次，并定期汇总涉及民营企业的法律法

规、合同诈骗等涉企犯罪典型案例素材近 20 余项资料辑录成册，及时送往企业。坚持“线上+线下”结合的服务方式，通过在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设置企业维权绿色通道、润州检察在线设置企业法律诉求直通车模块、定期推送专题微信等方式推动涉民营企业的犯罪预防。

建言献策发挥法治参谋作用

“服务民营企业要深入实地，要与企业家充分沟通交流需求，但却远远不能局限于此，要把检察机关办案中所见、所思、所为、所需集中梳理，及时报送党委、政府，为决策层当好法治参谋，这样才能把为民营企业的顾问式服务做得更有效。”随着工作的深入，全院上下对发挥检察职能服务民营企业的体会越来越真切了。

为此，润州检察注重“高处着眼、实处着手”，将专项调研与建言献策相结合，积极发挥党委、政府法治参谋作用。检察长直接承担了《检察机关依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途径》课题，根据司法办案情况主动与有关部门会商工作，不断的梳理和破解工作难题，积极研究探索符合辖区实际的保障民企高质量发展路径，形成系统化的依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工作实施意见，提供给党委、政府作为决策参考，将顾问式服务的效果更加优化。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焦惟奇

我市第四届“十大法治事件” “十大法治人物”评选揭晓

本报讯 经推荐申报、审核评议、媒体公示，我市第四届“十大法治事件”“十大法治人物”评选日前揭晓。

据了解，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依法治市办和市司法局联合开展了镇江市第四届“十大法治事件”和“十大法治人物”评选活动。经推荐申报、审核评议、媒体公示，最终评定“全市普遍建立党委法律顾问制度”等 10 项事件为镇江市第四届“十大法治事件”；“润州公安成功破获特大生产销售假麻膏案”等 10 项事件为镇江市第四届“优秀法治事件”；王志祥等 10 人被评为镇江市第四届“十大法治人物”；赵永富等 10 人被评为镇江市第四届“优秀法治人物”。

近年来，全市上下以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为重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有序推进。在法治镇江建设中，各地各部门推出了一批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法治事件，涌现了一大批先进人物。（宣伟 赵杰）

镇江公证为政府采购提供法律监督

本报讯 日前，“江苏科技大学新校区学生公寓家具采购”项目开标，该项目共 4 个标段，总预算金额达 3670 万元，共有 21 家供应商参与投标，镇江公证处受邀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对该项目的全程实施法律监督。

据了解，由于该政府采购项目具有较高的社会关注度和较强的社会影响力，镇江公证处在接到公证申请后，立即针对可能出现问题的时间节点制订预案，以提高现场化解能力，切实保证上述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开开展。标前准备阶段，样品需提前一天送往采购人场所，公证处派员到采购人处参与样品接收，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样品接收时间节点；在接收样品时间截止后，对样品现状进行保全证据，并为样品室贴上封条。开标阶段，公证人员积极与政府采购沟通，确定相关人员职责；对供应商投标报价，公证人员认真核对其大小写是否一致，并即时反馈给记标唱标人员，以确保开标现场有序、迅速、准确进行。评标阶段，针对评委需前往采购人处对样品进行现场打分的问题，公证人员全程参与，以确保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同评委接触，并在评委评审前，对样品进行重新编号，以确保评委对样品公正评审。

由于评标持续时间较长，公证人员放弃了休息时间，加班加点参与全程，及时为当事人提供了相关公证法律服务。（宣伟 郝亚洲）

扬中法院执行悬赏显威力 高铁站成功抓获被执行人

本报讯 日前，扬中法院执行局接到举报电话，称发现被执行人陆某某的下落，据举报线索，被执行人陆某某将乘坐 18:58 的高铁从南京南站到镇江站。

在原告陆某与被告陆某某、陈某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扬中法院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判决被告人陆某某应偿还借款 36 万元。判决生效后，陆某某拒不履行义务，后原告向法院申请执行，并投保了悬赏执行保险，共计悬赏金额 1 万元。受理悬赏执行申请后，该院通过法院“两微一端”、当地热门网站等媒体推出执行悬赏公告，引起了社会高度关注。

接到举报电话后，执行干警迅速向上级汇报情况，申请法警和车辆支援。由承办法官吴春洪带队，迅速赶往镇江高铁站，并于高铁到达前在出站口等候。在陆某某到达后，法院依法将其送拘。在送拘途中陆某某流露悔意，表示愿意履行义务。经调解，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达成还款计划协议，陆某某于当晚还款 5 万元。晚上 11 点多，此案顺利结案，距离接到举报电话只用了 5 个多小时。

“执行悬赏保险”是扬中法院创新执行举措巩固提高执行效率的新途径，即申请执行人与保险公司签订悬赏保险合同，再向法院提出执行悬赏申请，由法院发布悬赏公告，举报人在保险期内向法院举报被执行人下落及财产线索，一经法院查证属实，即由保险公司负责向举报人支付其应获得的悬赏金额。“执行悬赏保险”改变了过去由申请执行人直接承担资金支付的形式，在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执行的同时，也减轻了申请执行人的负担。（解珍瑾 谢勇）

自治 德治 法治 扬中积极探索基层致力三维体系

本报讯 近年来，扬中市司法局在基层治理中积极探索人民群众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新模式，积极探索“自治、德治、法治”三维治理体系，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是以“自治”激发活力。在村社区由基层党组织领导，党员骨干带头，制定《村民议事会章程》《组织规约》，规章制度“进村、进户、入户”，引导村民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培育文明新风。

二是以“法治”增强保障。不断健全机制，将“人民调解、法治宣传、刑事法律援助”全覆盖纳入市委市政府“实事百项工程”。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购买“一村一法律顾问”服务、“小微企业法律服务”。

三是以“德治”弘扬正气。发挥道德引领、规范、约束的内在作用，创新乡贤文化，充分发挥榜样的示范带头作用，吸纳当地“有威望、有经验”热心从事人民调解工作的调解员，组建民间“五老说和团”“矛盾调解团”“群贤议事团”等 23 个社会组织参与法治宣传、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有效发挥德治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宣伟 樊帆）